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 Group Limited

TOM 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3)

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 TOM 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以下決議案已獲得本公司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其投票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接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2.	(a) 重選陸法蘭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474,146,544 (99.970948%)	719,000 (0.029052%)
	(b) 重選方志偉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c) 重選陳子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3.	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4.	4(1):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4(2):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	2,474,651,544 (99.991353%)	214,000 (0.008647%)

#第 4(1) 及 4(2) 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上述所有決議案獲超過 50% 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 3,958,510,558 股。有權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東所持之股份總數為 3,958,510,558 股。

並無本公司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內，表示彼/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以下為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董事：楊國猛先生、李王佩玲女士、方志偉博士及陳子亮先生。

承董事會命
TOM 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國猛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倘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國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陸法蘭先生(主席)
張培薇女士
李王佩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沙正治先生
方志偉博士
陳子亮先生

替任董事：
黎啟明先生
(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